

2024年度鄖城县医疗保障局本级 单位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 (一) 负责拟定全县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医疗救助等医疗保障制度的政策、规划、标准并组织实施。
- (二) 负责制订全县医疗保险费征缴和转移接续、个人账户划转办法并监督执行。
- (三) 监督管理全县医疗保障基金，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基金安全防控机制，推进医疗保障基金支付方式改革。
- (四) 贯彻落实全市医疗保障筹资和待遇政策，统筹城乡医疗保障待遇标准，建立健全与筹资水平相适应的待遇调整机制。健全完善大病保险制度，推进长期护理保险制度改革。
- (五) 组织制定城乡统一的药品、医用耗材、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等医保目录和支付标准，建立动态调整机制，制定医保目录准入谈判规则并组织实施。
- (六) 贯彻落实全市药品、医用耗材价格和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收费标准等政策，建立医保支付医药服务价格合理确定和动态调整机制，推动建立市场主导的社会医药服务价格形成机制，建立价格信息监测和信息发布制度。
- (七) 制定全县药品、大型医疗设备和医用耗材的招标采购政策并监督实施，指导药品、医用耗材集中采购平台建设。(八) 制定全县定点医药机构协议和支付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建立健全医疗保障信用评价体系和信息披露制度，监督管理纳入医保范围内的医疗服务行为和医疗费用，规范医保经办业务，依法查处医疗保障领域违法违规行为。
- (九) 负责全县医疗保障经办管理、公共服务体系和信息化建设，组织制定和完善异地就医管理和费用结算政策。开展医疗保障领域对外合作交

流。

(十) 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本单位内设办公室、基金监督管理股、医药服务管理股，分别是：

(一) 办公室(挂规划财务股牌子)。 (二) 基金监督管理股(挂待遇保障股牌子)。 (三) 医药服务管理股(挂医药价格和招标采购股牌子)。

第二部分

2024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菏泽市鄄城县医疗保障局（本级）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307.2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42.5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226.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38.7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307.28	本年支出合计	58	1,307.2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30			61	
总计	31	1,307.28	总计	62	1,307.28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单位：菏泽市鄄城县医疗保障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1,307.28	1,307.2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50	42.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2.50	42.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2.50	42.5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26.00	1,226.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72	21.7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1.72	21.7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3	医疗救助	716.14	716.1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716.14	716.1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488.14	488.1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501	行政运行	430.14	430.1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504	信息化建设	58.00	58.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8.78	38.7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8.78	38.7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8.78	38.78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菏泽市鄄城县医疗保障局（本级）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1,307.28	473.31	833.97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50	42.5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2.50	42.5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2.50	42.5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26.00	392.03	833.97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72	21.72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1.72	21.72	0.00	0.00	0.00	0.00
21013	医疗救助	716.14	0.00	716.14	0.00	0.00	0.00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716.14	0.00	716.14	0.00	0.00	0.00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488.14	370.31	117.83	0.00	0.00	0.00
2101501	行政运行	430.14	370.31	59.83	0.00	0.00	0.00
2101504	信息化建设	58.00	0.00	58.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8.78	38.78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8.78	38.78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8.78	38.78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单位：菏泽市鄄城县医疗保障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307.2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2.50	42.50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226.00	1,226.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8.78	38.78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307.28	本年支出合计	59	1,307.28	1,307.28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307.28	总计	64	1,307.28	1,307.28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菏泽市鄄城县医疗保障局（本级）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307.28	473.31	833.9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50	42.5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2.50	42.5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2.50	42.5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26.00	392.03	833.9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72	21.72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1.72	21.72	0.00
21013	医疗救助	716.14	0.00	716.14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716.14	0.00	716.14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488.14	370.31	117.83
2101501	行政运行	430.14	370.31	59.83
2101504	信息化建设	58.00	0.00	58.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8.78	38.78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8.78	38.78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8.78	38.78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菏泽市鄄城县医疗保障局（本级）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49.7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3.5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44.17	30201	办公费	17.5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84.07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39.18	30203	咨询费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7	绩效工资	78.10	30205	水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2.50	30206	电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1.72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3	30211	差旅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38.7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15	会议费	2.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2.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8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48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合计			449.75	公用经费合计				23.5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菏泽市鄄城县医疗保障局（本级）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菏泽市鄄城县医疗保障局（本级）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单位：菏泽市鄄城县医疗保障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58	0.00	1.58	0.00	1.58	0.00	1.58	0.00	1.58	0.00	1.58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4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支总计均为1,307.28万元。与2023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835.74万元，下降39%。主要是加强预算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对一些不必要的开支进行了压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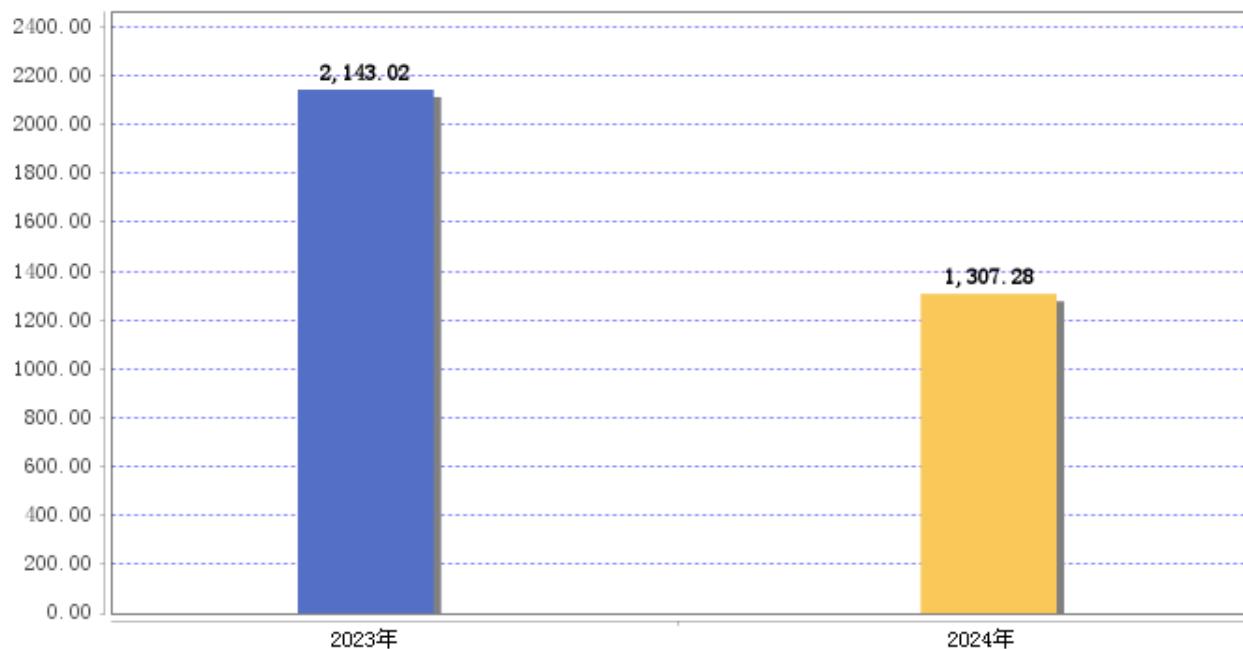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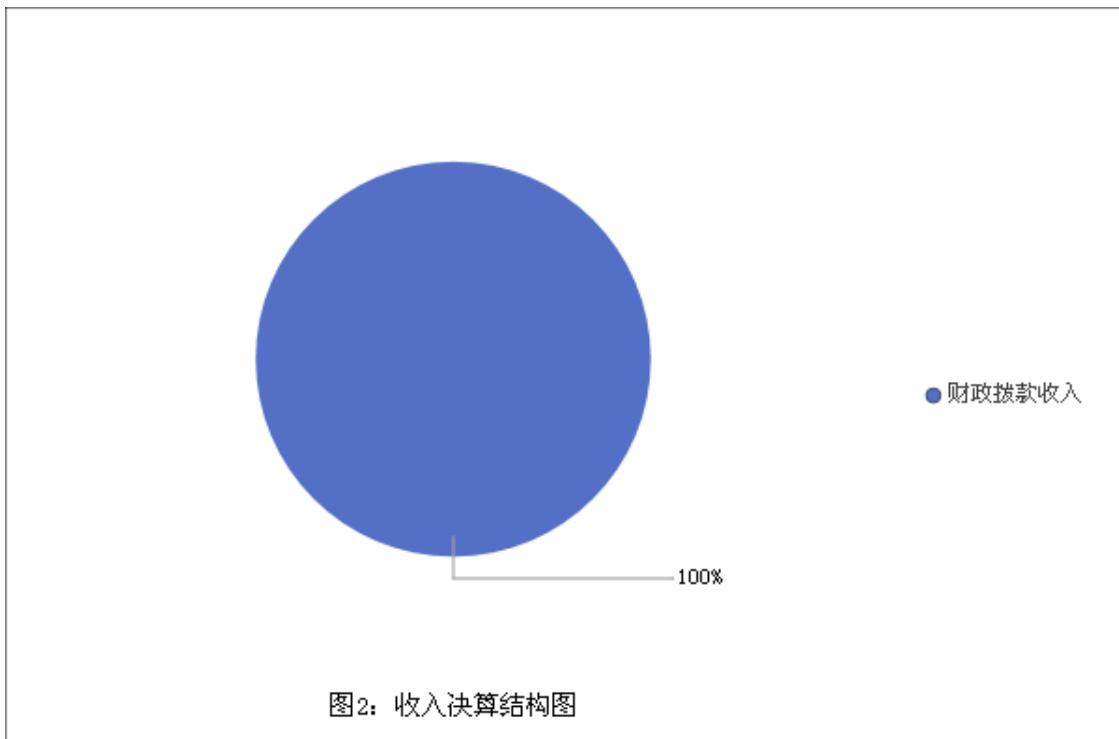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2024年度收入合计1,307.28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307.28万元，占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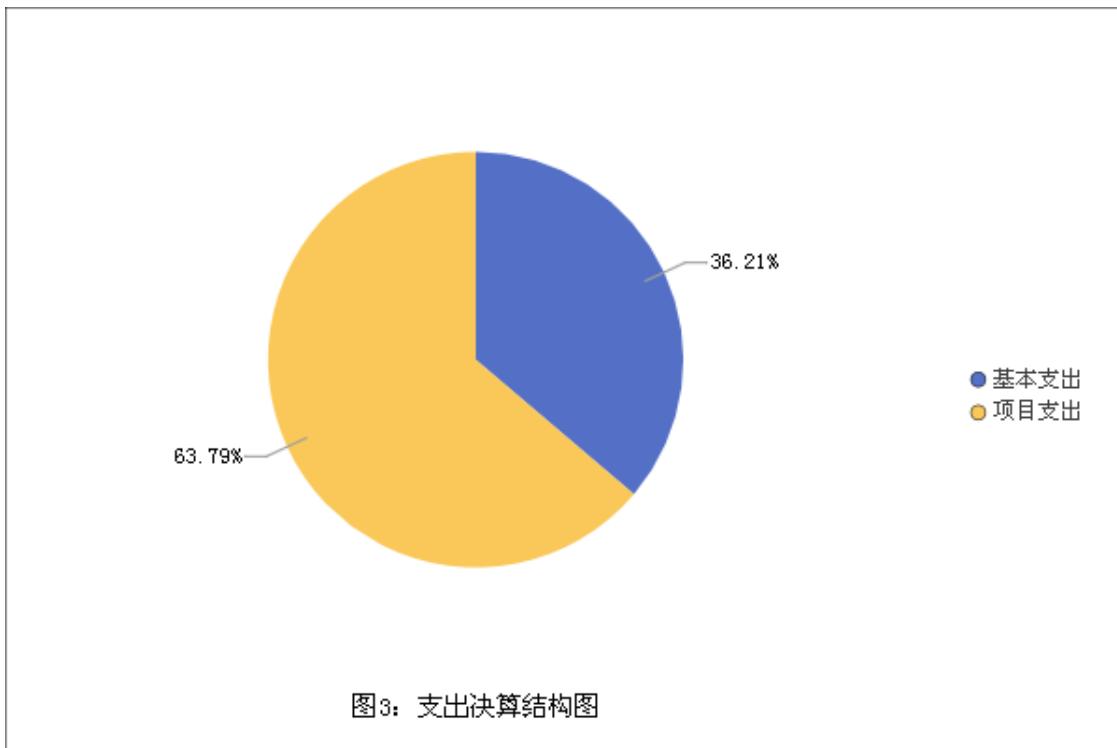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 1、财政拨款收入1,307.28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减少835.74万元，下降39%。主要是加强预算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对一些不必要的开支进行了压缩。
- 2、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主要是无变动。
- 3、事业收入0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主要是无变动。
- 4、经营收入0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主要是无变动。
-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主要是无变动。
- 6、其他收入0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主要是无变动。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年度支出合计1,307.2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73.31万元，占36.21%；项目支出833.97万元，占63.79%。



(二) 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473.31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减少27.43万元，下降5.48%。主要是加强预算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对一些不必要的开支进行了压缩。

2、项目支出833.97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减少808.31万元，下降49.22%。主要是加强预算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对一些不必要的开支进行了压缩。

3、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主要是无变动。

4、经营支出0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主要是无变动。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主要是无变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1,307.28万元。与2023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835.74万元，下降39%。主要是加强预算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对一些不必要的开支进行了压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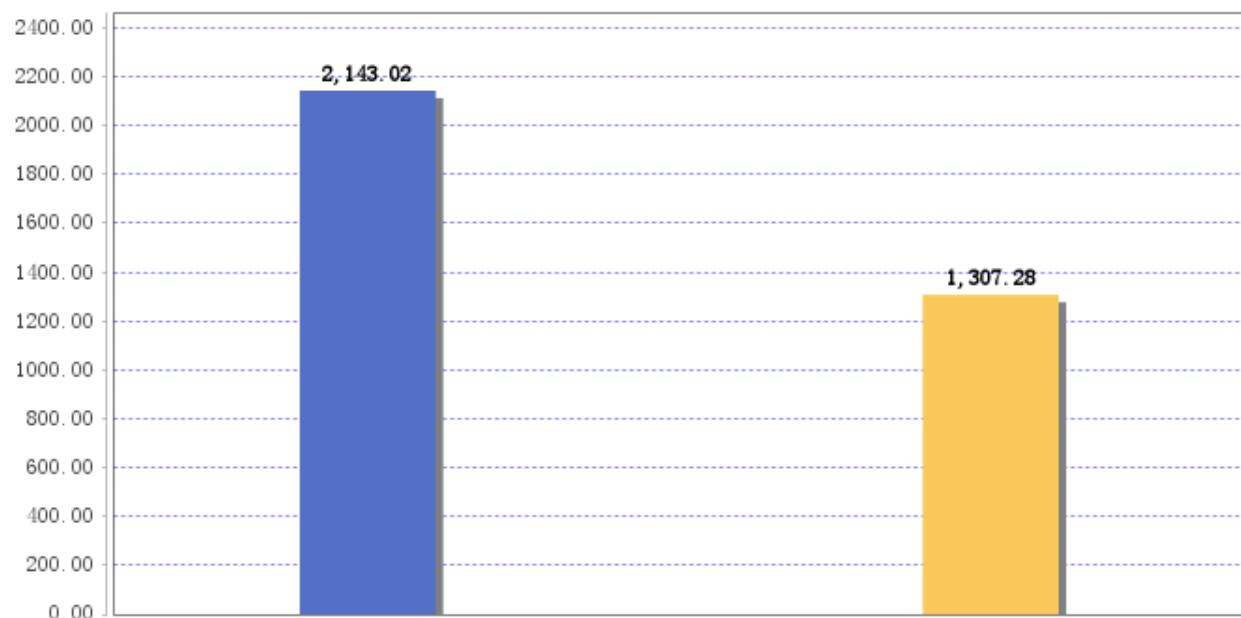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307.28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2023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835.74万元，下降

39%。主要是加强预算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对一些不必要的开支进行了压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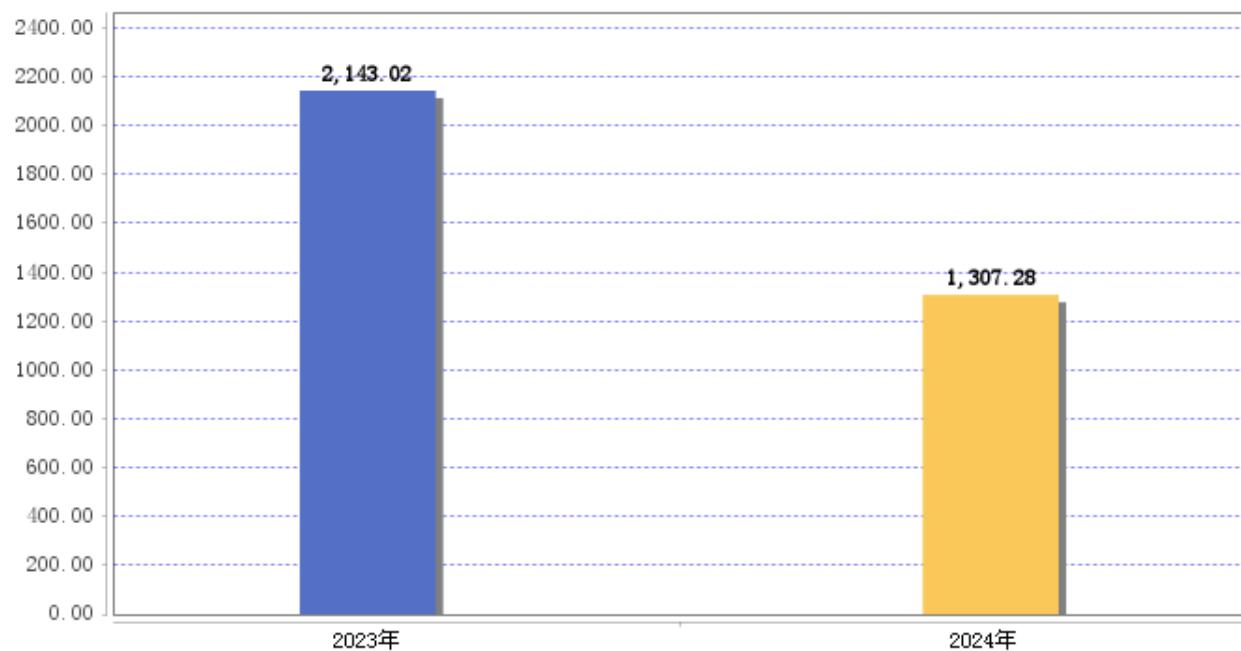


图5-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307.28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42.5万元，占3.25%；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1,226万元，占93.78%；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38.78万元，占2.9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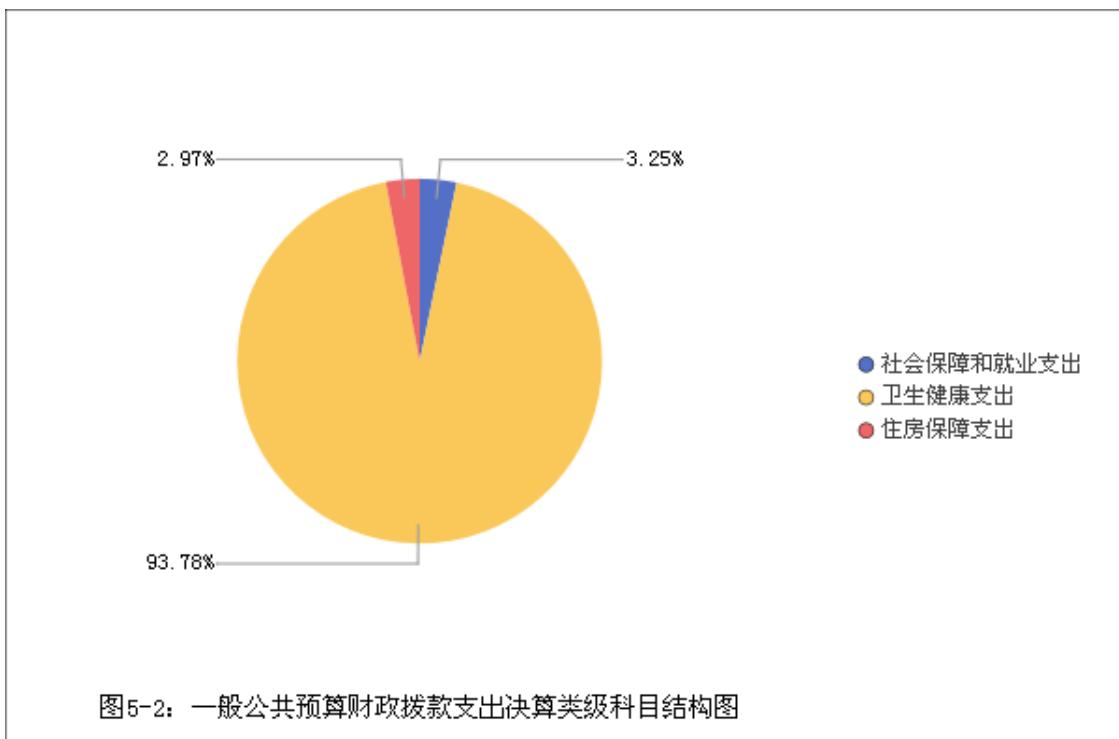


图5-2：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类级科目结构图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1,979.72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307.2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数的66.0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加强预算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对一些不必要的开支进行了压缩。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42.5万元，支出决算数为42.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2、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数为21.72万元，支出决算数为21.7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3、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救助（款）城乡医疗救助（项）。年初预算数为716.14万元，支出决算数为716.1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4、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数为370.31万元，支出决算数为430.1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6.1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有新入职人员。

5、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年初预算数为117.83万元，支出决算数为5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9.2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加强预算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对一些不必要的开支进行了压缩。

6、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数为38.78万元，支出决算数为38.7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473.31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449.75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等。

公用经费23.56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为1.58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58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的100%。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基本持平。

(二) “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决算数为0万元，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为1.58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58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的100%。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基本持平。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2024年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1.58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等支出。截至2024年12月31日，鄄城县医疗保障局单位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辆。

3、公务接待费决算数为0万元。其中：国内接待费0万元，共计接待0批次、0人次（含外事接待0批次、0人次）；国（境）外接待费0万元，共计接待0批次、0人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4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3.56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23.56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增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年初未作预算。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

元，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1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1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主要是用于办公室公务；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部门按照以下模板填写：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鄄城县医疗保障局本级组织2024年度“专项业务经费”、“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医疗服务能力提升资金（中央）”、“城乡医疗救助中央补助资金”，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涉及预算资金793.97万元。

（二）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结果。鄄城县医疗保障局本级对“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医疗服务能力提升资金（中央）”、“城乡医疗救助中央补助资金”等2024年度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开展绩效自评。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但也存在部分项目产出指标低于预期、项目实施进展慢等问题。

1. 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18万元，执行数为1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完成得分：100分。

2医疗服务能力提升资金（中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40万元，执行数为4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完成得分：100分。

3. 城乡医疗救助中央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826万元，执行数为716.14万元，完成预算的86.7%。项目绩效完成得分：98.67分。

2024年度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三）部门评价结果。“专项业务经费”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94.32”分，等级为“优”。

部门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主要用于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七、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主要用于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支出。

十八、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救助（款）城乡医疗救助（项），主要用于反映财政用于城乡困难群众医疗救助的支出。

十九、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主要用于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支出。

二十、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主要用于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主要用于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

第五部分

附件

--	--	--	--	--	--	--	--	--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专项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	鄄城县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鄄城县医疗保障局本级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38.5	138.5	59.83	10	43.20%	4.32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38.5	138.5	59.83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计划年内专项业务经费支出138.5万元，通过单位日常运转方式支出资金，达到增强工作人员的积极性的效果			2024年度共支出专项业务经费59.83万元，增强了工作人员的积极性。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专项业务经费	=138.5万元	59.83万元	4	4	
			日常运转费用	≤69万元	29万元	3	3	
			广告宣传支出费用	≤69.5万元	30.83万元	3	3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业务运转工作人员		≤36人	35人	10	10	
			广告牌、宣传页等制作需求次数	≤25次	25次	10	10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各项工作及时完成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全县医疗保险征缴工作正常运行率	=100%	100%	15	15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全县医保工作发展运行率	=100%	100%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94.32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	--	--	--	--	--	--	--	--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							
主管部门	鄄城县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鄄城县医疗保障局本级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8	18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18	18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申请18万元，用于单位办公，预计收益职工不少于33人，从而增强工作人员的积极性。			支出18万元，用于单位办公，收益职工33人，增强了工作人员的积极性。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单位运转资金	=18万元	18万元	4	4		
			办公打印费	=9万元	9万元	3	3		
			办公材料费	=9万元	9万元	3	3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置办公材料次数	≥30次	32次	7	7		
			购买办公打印设备	=2台	2台	7	7		
			职工受益人数	≥33人	33人	6	6		
		质量指标	办公费指出达标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国探药品落地数据报送及时率	2024年12月	2024年12月	10	10		
			提高政策知晓度	≥80%	90%	15	15		
		满意度指标	单位正常运转率	≥95%	96%	15	15		
总分		100.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	--	--	--	--	--	--	--	--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医疗服务能力提升资金（中央）							
主管部门	鄄城县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鄄城县医疗保障局本级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40	40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40	40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医疗服务能力提升资金（中央）				2024年度共支出中央医疗服务能力提升资金40万元，医保政策知晓率有效提高。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单位运转资金	≤40万元	40万元	4	4		
			办公打印费	≤20万元	20万元	3	3		
			办公材料费	≤20万元	20万元	3	3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置办公材料次数	≥30次	32次	7	7		
			购打印设备	=2台	2台	7	7		
			员工受益人数	≥33人	33人	6	6		
		质量指标	办公费支出达标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国探药品落地数据报送时间	2024年12月	2024年12月	10	10		
			提高政策知晓度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15	15		
		满意度指标	单位正常运转率	≥95%	96%	15	15		
总分			100.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	--	--	--	--	--	--	--	--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城乡医疗救助中央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鄄城县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鄄城县医疗保障局本级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26	826	716.14	10	86.70%	8.67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26	826	716.14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计划年内资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47745人，及时支付医疗救助资金826万元，提高贫困人员的满意度，促进社会和谐。			2024年共资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47745人，及时支付医疗救助资金716.14万元，提高了贫困人员的满意度，促进了社会和谐。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医疗救助补助人次费用	≥ 0.0173 万元/人	0.0173万元/人	5	5	
			医疗救助资金中央补助资金提前下达数	<826万元	716.14万元	5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数	≥ 47745 人	47745人	7	7	
			符合资助条件的农村低收入人口资助参保政策覆盖率	$\geq 99\%$	99%	7	7	
			支付贫困人口医疗救助次数	=1次	1次	6	6	
		质量指标	城乡医疗救助资金发放合规率	$\geq 99\%$	99%	5	5	
			按规定将医疗救助基金纳入财政专户管理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支付医疗救助资金的及时性	$\geq 99\%$	99%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城乡医疗救助资金应补尽补率	$\geq 99\%$	99%	15	15	
			城乡医疗救助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健全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贫困人口满意度指标	$\geq 99\%$	99%	10	10	
总分		98.67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2024 年度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部门名称：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使用单位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中央、省、市对地方支出项目绩效自评				
1	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	鄄城县医疗保障局	100	优
2	医疗服务能力提升资金（中央）	鄄城县医疗保障局	100	优
3	城乡医疗救助中央补助资金	鄄城县医疗保障局	98.67	优
县本级支出项目绩效自评				
1	专项业务经费	鄄城县医疗保障局	94.32	优